

成都理工大学材料与化学化工学院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普通招考）复试通知

根据本学院招生计划和差额复试不低于 1:1.2 比例要求，划定本学院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初试总分大于等于 208 分以上的考生可以参加复试。

一、 参加博士复试考生名单如下：

姓名	专业	英语	专业 1	专业 2	总分	报考方式
张达富	金属矿产与金属材料学	45	90	80	215	非定向
周波	金属矿产与金属材料学	48	79	86	213	非定向
胡开元	金属矿产与金属材料学	63	86	82	231	定向
韩雄伟	金属矿产与金属材料学	61	78	77	216	定向
江娜	矿产资源化学	53	75	80	208	定向

二、 复试考核时间为 6 月 23 日上午 8:30 开始。

三、 纪律要求

请考生仔细阅读《成都理工大学 2020 年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中的内容，并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入学后 3 个月内，学院要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材料与化学化工学院

2020 年 6 月 22 日